

证券代码：837670

证券简称：上海华菱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上海华菱电站成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2月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上年度末（2020年末）合伙人数量：232人

上年度末（2020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647人

上年度末（2020年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21人

注：因 2020 年数据尚未完成统计，下文中的“最近一年”和“上年度”均指 2019 年度。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99,035.34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73,240.61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73,425.81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19 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50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7	制造业	医药设备制造业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 电子 设备制造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
C34	制造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9,700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0,800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266.73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0,000 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3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万富，1993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 年 7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1 年 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7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海燕，2015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 年 9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19 年 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4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英，1999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 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1999 年 6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0 年 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0 家次。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 10 万元，系按照大华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上期审计费用 10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期审计费用增加 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华菱电站成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华菱电站成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华菱电站成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